

#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农业农村事业中心

## 关于高新区山东金维康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设施农业贷款贴息情况的公示

根据《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现代设施农业贷款贴息政策实施工作的通知》要求，山东金维康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通过齐鲁惠农平台提交了贷款贴息相关申请材料，材料表明，其于2023年共贷款800万元（从齐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开区支行贷款两笔，金额分别为300万元、500万元），期限均为1年。我中心经过对其材料审核及现场勘察，山东金维康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在2023年新扩建智能化全自动商品猪育成圈舍1500平米，增加自动饲喂器30台，新增能繁母猪圈舍1400平方，定位栏600个，外输送料线1套，内输送料线4套，全自动控温设备4套，全自动恒温送风设备4套，水泡粪系统1套，粪污处理设备6套，智能化消毒通道1套，数据采集监控系统1套。最终认定2023年投资额为786.8128万元。经过核算，山东金维康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2023年贷款贴息额为28755.36元（大写：贰万捌仟柒佰伍拾伍元叁角陆分整）。

现对山东金维康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贷款贴息情况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2024年1月26日-2月1日）。

在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如有异议，可通过书面或电话

形式向高新区农业农村事业中心反映。

联系人:韩国超 联系电话: 0533-2341059

联系地址: 淄博市天鸿路 36 号

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农业农村事业中心

2024年1月26日